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MENTUM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2)

內幕資料

- (1) 預期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及寄發二零二四年年報；
- (2) 董事會會議延期；及
- (3) 可能恢復買賣

茲提述(i)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的公佈(「延期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公佈及寄發二零二四年年報；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的公佈(「停牌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股份(「股份」)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以待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公佈。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延期公佈及停牌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佈由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1) 預期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及寄發二零二四年年報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Forever Brilliance已致函聯交所，說明(其中包括)其與本公司有關本公司可換股債券的爭議為Forever Brilliance造成的誤會，而其將立即撤回法定要求償債書。其後，Forever Brilliance已致函本公司，正式撤回法定要求償債書。因此，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完成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計量不再受阻。預期二

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公佈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刊發，而預期二零二四年年報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寄發予股東。

(2) 董事會會議延期

由於上述預期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公佈，董事會會議將延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一)，藉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及其刊發。

(3) 可能恢復買賣

股份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以待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公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0條，暫停買賣安排一般維持有效直至發行人刊發載有必要財務資料的公佈為止。由於預期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公佈，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股份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於聯交所買賣。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恢復買賣的事宜。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朱健宏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朱健宏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冼家敏先生、梁麗娜女士及陳一帆先生。